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XX有限公司诉讼案件代理律师项目（二）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采购人）的委托，就如下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兹以公开征集的方式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名称：XX有限公司诉讼案件代理律师项目（二）

二、项目编号：0733-23133599

三、采购人名称：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

四、采购人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人民大街3299号宏汇国际广场16-18层

五、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孙文鹏、王上，0431-81189113、81189055

六、本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七、项目预算：87.59万元（其中基本代理费不超过10万元；成功报酬不超过77.59万元。若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上述预算或分项预算，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八、本项目采购内容：根据项目需求选聘一家律师事务所，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九、供应商应满足如下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司法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依法注册成立，并正常通过年检，持有有效执业许可证。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磋商。

（3）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包括：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此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为本项目拟派的律师团队成员均应具有有效的律师执业资格证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在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分包。

（6）供应商与采购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7）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

（8）供应商必须完成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注册并从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购买磋商文件登记备案。

十、《磋商文件》购买及磋商保证金交纳：

注：本项目为线上售标项目和在线收退保证金项目

凡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免费注册，平台将对潜在供应商的注册信息与其提供的附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审核通过即为注册成功。注册成功的潜在供应商按照网站流程添加购买磋商文件，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1）发售时间：2023年9月28日至2023年10月11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时，下午13:30至16:0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文件发售联系人：吴硕

（3）联系方式：电话：010-84865055-303 传真：010-84865255

（4）联系邮箱：wushuo@biddingcitic.com

（5）文件售价：人民币贰佰元整（200元），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潜在供应商必须完成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注册并从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购买磋商文件登记备案。潜在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加盖供应商公章②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③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同类型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磋商资格确认、购买磋商文件及费用支付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半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

潜在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成功后，可在中招联合平台获取缴纳保证金的虚拟账号（平台无支付功能），即可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要求缴纳保证金，不接受现金形式支付保证金。保证金虚拟账号针对不同供应商、项目各不相同，请勿泄露或从他人处获取账号信息。

平台注册技术咨询电话：010-86397110（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十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3日下午13:30（北京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拒绝接收。

十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A座4层407会议室。

十三、本次磋商分如下步骤：

步骤一：所有购买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于2023年10月13日下午13:30（北京时间）之前将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包括服务方案、商务应答材料和一次报价）递交到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A座4层407会议室。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文件》所要求的足额磋商保证金（电汇底单复印件）。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质、商务、服务方案以及一次报价进行初审。

 步骤二：根据各供应商应答情况，磋商小组将以本磋商文件的内容为基础，分别召集所有通过《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就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单独磋商。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并允许对《响应文件》的内容做调整。但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步骤三：经磋商并审核合格，并得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供应商应于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另行通知），按磋商最终确定的服务条件、服务范围将最终报价密封递交到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A座4层407会议室。

十四、评定成交标准：综合评分法。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十五、信息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金采网、招标公司官网、中国进出口银行官网。

采购代理机构：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六号京城大厦A座7层（邮编：100027）

业务联系人：吴硕、刘思

电话：010-84865055-303

传真：010-84865255

电子邮件：wushuo@biddingcitic.com